

福田区人力资源局关于福田区政协六届五次会议提案第 2025138 号的回复意见

尊敬的叶玉敬委员：

您好！您提出的《关于加强稳商暖商和支持福田区有潜力企业破产重整的建议》已收悉。现就该项工作向您作简要汇报。

一、失业人员服务管理情况

失业登记实行全市通办，申请人可到本市任一街道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现场办理。失业登记有效期内，各街道公共就业服务机构为其提供分级分类服务，并全程记录提供服务、落实政策情况。为失业人员提供政策法规咨询、职业介绍、职业指导等基本公共就业服务事项；对有创业意愿的登记失业人员，提供政策咨询服务，对符合就业创业扶持政策条件的，主动介绍相关政策内容，指导其按规定的受理时间、办理机构提出申请；对符合就业困难人员条件的登记失业人员，实施优先扶持和重点帮助，指定专人负责，制定个性化就业援助计划，明确服务项目和步骤，开展心理疏导，跟踪解决就业过程中的困难和问题。截至 2025 年 7 月，全区登记失业人员 26895 人，促进就业 8060 人；认定就业困难人员 1803 人，促进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1597 人。扶持企业招用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86 人次，补贴 18.6 万元。

二、具体举措

（一）高效落实就业困难人员等困难群体就业服务

一是全面摸排，动态掌握就业服务需求。结合社区网格化治理工作，深入摸排困难群体就业服务需求，建立专门台账，实行就业援助对象动态管理和援助属地责任制度，实现困难人员底数清、就业状态清、技能水平清、服务需求清。二是个性定制，精准“一人一策”就业帮扶。围绕困难群体就业服务需求，分层分类制定有针对性的“一人一策”就业援助计划，通过支持企业吸纳就业、鼓励困难人员灵活就业等方式，差异化落实就业帮扶，促进困难人员实现就业。三是持续跟踪，落实困难人员就业帮扶。持续了解就业困难人员的就业情况，及时协调解决发现的问题，对不适应工作的就业困难人员及时进行再指导或重新推荐就业。

（二）多措并举促进困难群体高质量充分就业

一是政策主动兑现，充分调动企业吸纳困难群体就业的积极性。充分发挥政策引领和激励作用，把就业优先的政策红利渗透到民营企业和中小微企业，充分调动企业稳就业的积极性，稳定和扩大就业岗位，主动引导符合条件的困难人员、吸纳困难群体的企业机构申领相关补贴。截至目前，发放各类支持困难群体就业补贴 1214.73 万元。二是挖掘优质岗位，夯实困难人员就业基础。充分结合“人社局长千企行”等活动，深入福田区重点用工企业一线，了解企业招聘需求，挖掘适合各类群体就业需求的正规就业岗位、灵活就业岗位等 254905 个，为困难人员就业提供更多元化选择。三是高频开展就业服务活动，满足困难人员多元化求职需求。联合

辖区街道办，在社区、商圈，密集开展招聘会、职业指导等线上线下公益性活动，有针对性为辖区困难人员提供职业指导、创业就业政策宣传、岗位推介、技能培训等服务，全方位推出形式多样的专项招聘活动 130 场，服务辖区用工企业 2037 家次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一是充分发挥政策引领效用。加强企业吸纳重点群体就业帮扶政策宣传，主动将惠企政策红利精准直达辖区企业，鼓励支持企业为辖区困难群体提供更丰富的就业机会，营造全社会共同促进困难群体就业的良好氛围。**二是持续落实就业困难人员等困难群体跟踪服务。**落实属地服务责任，靠前热情服务，主动询问需求，加强“一人一策”分类帮扶和实名制动态管理，加强就业信息供给和服务供给，推动困难群体尽早就业。**三是密集开展就业困难人员等困难群体就业服务活动。**精心谋划困难群体就业服务系列活动，深入企业挖掘更高质量的就业岗位，直达街社等群众一线开展更多元化、个性化的政策宣传、求职招聘、职业指导等服务活动。

福田区人力资源局

2025 年 8 月 25 日

(联系人：贝晓慧，联系电话：82918706)